

藏学文库



西藏

王海燕 编著



地方货币

XIZANG DIFANG HUOBI

青海人民出版社

藏学文库

主编 王尧

XIZANG DIFANG HUOBI

西藏地方货币

王海燕 编著

青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藏地方货币 / 王海燕著. —西宁 : 青海人民出版社,
2007. 2

(藏学文库)

ISBN 7-225-02577-5

I . 西... II . 王... III . 货币—西藏—图集
IV . F822.775-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28686 号

西藏地方货币

王海燕 著

出 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 (西宁市同仁路10号)

发 行 : 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总编室)
发行部:(0971)6143516 6123221

印 刷: 青海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640mm×965mm 1/16

印 张: 20.75

字 数: 250 千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 000 册

书 号: ISBN 7-225-02577-5/K · 166

定 价: 54.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藏学文库》总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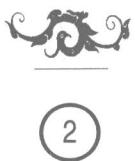
藏学的兴起，无疑是对伟大而多元一体的中华文明的丰富和发展，对此，每一个中国人都深深地为我们的祖先创造的色彩斑斓的文明成果而自豪。而弘扬它则是我们后来者义不容辞的光荣使命。



1

近些年来，藏学研究一再升温，在语言、文学、历史、考古、艺术（包括美术、音乐、舞蹈和戏剧）、宗教、哲学和新起的某些人文学科方面，都出现了一批优秀的作品，极大地拓展了人们的研究视野。在这一领域做出贡献的一批杰出的先行者先后故去，令人怀念。如于道泉、张怡荪、释法尊、释观空、才旦夏茸、王沂暖、金鹏、喜饶嘉措、东噶·洛桑赤列、吴丰培、苏晋仁等群星灿烂，皆一代宗师。其卓异建树令后人见贤思齐，奋发向上。随着百舸竞流，研究范围日益扩大和深入，出现了新时期“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大好形势。青海人民出版社面对新成果不断涌现的藏学研究，不失时机地发起编辑出版《藏学文库》的倡议，其第一辑选题为“藏医藏药”、“天文历算”、“藏族服饰”、“藏族建筑”、“西藏钱币”等五种，出版社负责同志来京就商于余，于是，敬请各有关方面专家和在这些选题方面卓有

成就的学者开笔撰文。今诸家大作已经杀青，付印在即，《藏学文库》将以极具创新的领域和成果奉献给读者。本来，我国古代就有研究天文历算、医药养生、工巧营造、舆服装饰的传统，史不绝书。而陈遵妫、朱琏、梁思成、沈从文等诸先辈都各自在这些领域做出超凡绝俗的伟大成就。《藏学文库》第一辑的作者及其作品立足于前贤与晚近学者丰硕的成果之上，既是妙善抉择，启精用宏，蔚成专编的大作，又要言不烦，颇能具探骊得珠之快。这是一个良好的开端，今后我们将根据条件陆续推出地理学、矿物学、生物学、农学、数学、畜牧学、酿造学、冶金学等自然科学的专著，拓展藏学研究领域，丰富藏学研究成果，展示青藏高原独具特色的灿烂文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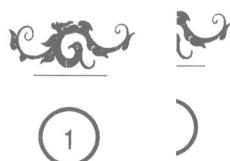


2

王尧

2002年9月于中央民族大学

目 录



《藏学文库》总序 / 1

①货币的产生 / 1

- ①以物易物到金银为一般等价物 / 3
- ②使用中央政府赏赐的银两和钱币时期 / 7

②使用尼泊尔银币时期 / 15

- ①借用币阶段 / 19
- ②代铸币阶段 / 20
- ③尼泊尔银币在西藏地区的流通方式与兑换比价 / 29

③西藏钱币的产生时期——地方政府三次试铸币 / 31

- ①西藏钱币的产生 / 33
- ②西藏地方政府前三次试铸币 / 39

④宝藏局铸币时期 / 51

- ①建立钱法 / 53
- ②钱法的主要内容 / 55
- ③设宝藏局，试铸宝藏币 / 56
- ④乾隆宝藏银币 / 60



(2)

- ⑤嘉庆宝藏银币/78
- ⑥道光宝藏银币/91
- ⑦中央政府对西藏钱币事务的监督管理/99
- ⑤宝藏局时期地方政府商上铸银币/103**
 - ①私铸币/105
 - ②第一次改版铸久松西出银币(尖弧顶版 1840 年左右)/106
 - ③第二次改版打制的久松西出银币(1850 年左右)/109
 - ④咸丰宝藏银币/111
 - ⑤甘丹颇章银币(1850~1929 年)/113
 - ⑥同治宝藏银币/134
 - ⑦光绪宝藏银币/136
 - ⑧久阿类银币/137
 - ⑨后藏银币/139
 - ⑩川铸藏元/143
 - ⑪格桑章噶(1909 年)/152
 - ⑫宣统元年套币/155
 - ⑬1909 年套币/159
 - ⑭宣统宝藏银币/161
- ⑥1912~1918 年商上造币 /165**
 - ①双章银币(1912 年)/167
 - ②单色印刷纸币 (1912~1913 年)/168
 - ③一两银币/186
 - ④五钱银币/187
 - ⑤大五分铜币:西藏地方政府商上造币/188
 - ⑥二分五厘铜币:西藏地方政府商上造币/190
- ⑦1918~1930 年商上造币 /191**
 - ①二十两金币(1918~1921 年)/193
 - ②梅吉铸币厂造一钱铜币/194
 - ③“横字”一钱铜币(抬头狮子)多底铸币厂(1918 年,1920~1921 年)/195
 - ④“竖字”一钱铜币/196
 - ⑤七分五厘铜币(八瓣启节)/197
 - ⑥小五分铜币(噶穷)(1918~1922 年)/198



⑦二分五厘铜币(四瓣卡冈)(1918~1921年)/199

⑧1926年套色五十章噶纸币/199

⑨1927~1931年各铸币厂试制币/207

⑧扎西机关成立后造币/211

①新一钱铜币(雪冈撒巴)/214

②二十五章噶、十章噶、五章噶纸币样币/218

③一两五钱、三两银币/237

④一百两纸币的钞板和流通币/245

⑤十两和五两钞票/260

⑥三钱铜币/278

⑦五钱铜币(雪阿)/280

⑧十两银币的母模、子模和流通币/283

⑨二十五两纸币的钞板和流通币/288

⑩五十两银币、二十五两银币的钢模和样币/293

⑪计划中的七两五钱银币和五两银币/298

⑫两种新章噶噶布/301

⑨结束语/307

①西藏钱币的衡制/309

②西藏钱币的结束/311

附录/319

一、待考币、银章/319

二、尼泊尔银币纪年法/323

三、藏币名称、纪年、面值汉藏文对照/324

四、藏历年与公元纪年的计算方法/326

1

货币的产生

1

货币的产生



一、以物易物到金银为一般等价物

3

在中华民族的大家庭中，藏民族有着悠久的历史。最近30年间在西藏自治区进行的人类学调查和考古发掘，发现了旧石器时期及新石器时期的石器、陶器、骨器、装饰品、谷物的种子以及人类的骨头等。特别是昌都卡诺遗址和拉萨曲贡村遗址的发掘，反映了距今5 000年前至2 000多年前青藏高原古人类的生产、生活情况，那时的青藏高原已经有了农业和畜牧业的分工。

在这之后，青藏高原上的人类进入了金石并用的时代。在这一历史时期，高原上的人类逐渐由母系氏族向父系氏族过渡，出现了私有财产，以物易物的交换条件基本形成。与此同时，也逐渐形成了许多部落。之后，出现了许多部落联盟。据敦煌文献和藏文史籍记载，这一地区最初有小王44个，小邦12个，小邦的名称有悉补野、娘若、羊同、工域、达域等。

悉补野部原为西藏山南雅隆河流域琼结一带的一个部落，后来成为该流域的六牦牛部落的首领，号称鹊提悉补野，古藏文别作悉补野吐蕃和悉补野赞普。根据藏文古籍《西藏王

西藏地方货币史记》所述，悉补野部从第一代赞聂尺赞普到第七代止贡赞普止，悉补野部已由母系氏族社会过渡到了父系氏族社会，有了比较发达的农业和畜牧业。

另据《贤者喜宴》第七品记载，在第八代布代赞普之时，已可“烧木为炭，炼矿石而为金、银、铜、铁；钻木为孔，制作犁及牛轭；开垦土地，引溪水灌溉……”到了第三十一代达日聂塞赞普时，“诸小邦中的三分之二均置于它的统治之下，本巴王、阿材王、昌格王、森巴王、香雄王等均被征服，娘、巴、嫩等亦纳为属民”。

这时，悉补野部的经济取得了重要的发展，不仅农业、畜牧业水平有了很大提高，而且还产生了手工业。随着以物易物的日益频繁，交换物品的种类日益增多，度量衡也随之萌生。《贤者喜宴》第七品记载有：“这时始有升斗，造量具以称粮油，贸易双方商议互相同意的价格。而在此以前西藏地区无贸易标准——升斗及秤。”由此可见，此时物物交换已发展到了较高级的阶段。

综上所述，可见西藏地区历经新石器时代偶然发生的物物交换阶段；金石并用时代频繁发生的物物交换阶段；产生了所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交换阶段。在这一历史阶段，西藏地区人民使用的一般等价物有牲畜、酥油、核桃、青稞、盐块、贝壳、氆氇、砂金、白银等。

人类社会的发展表明，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一般等价物就固定在某种特定种类的商品上。这种商品质量统一，便于分割与合并，便于携带和储藏，质量经久不变，量小值大。西藏居民发现砂金具有上述种种优点，故把它作为常用的一般等价物。

松赞干布统一了青藏高原以后，建立起奴隶制的吐蕃王朝。为了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他颁布法令统一度量衡。《在藏王统记》中记述到：“在上者应受制于法律，穷民应受



制于合理之制度，立度量衡……勿用伪度量衡。”《贤者喜宴》也记载，松赞干布以“升、两、合、勺、钱、分、厘、毫”等度量衡为第二法。在同一书中也有以6粒青稞重量为1色瓦，20色瓦为1钱，10钱为1两，4两为1聂卡，20聂卡为1克的记载。

吐蕃王朝初期，黄金即为最上等的金属。在藏文史书《贤者喜宴》中记载：吐蕃曾学习过唐朝的典章制度，以“告身”授予官员。告身一共分为6种，“最上者为金玉良种，次为银与颇罗弥，再次为铜与铁文字告身”。可见早在吐蕃王朝时期，白银的价值就仅次于黄金。在《新唐书·吐蕃传》中也有类似的记载：“其（吐蕃）官之章饰，最上瑟瑟，金次之，银涂金又次之，银又次之，最下至铜，差大小，缀臂前以辨贵贱。”

史料表明，黄金是吐蕃的通用货币。例如，《贤者喜宴》记载，松赞干布为了创造文字，“授予吞米桑布扎黄金、财物等，遣其前往天竺”。又如，吐蕃使臣前往长安向唐朝求婚时，曾“献黄金五千两作为聘礼以迎娶文成公主”；此书亦有松赞干布赐人以“满斗金粉”、“金粉一升”的句子。《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编年史部分记载：“及至猴年（708年）对‘平民’征集黄金赋税颇多。”由此可见，在民间黄金也作为货币使用。

又据《贤者喜宴》记载，吐蕃还曾大量使用过一种名为“通仄”的货币，这种货币有金、铜之分。据考证“通仄”为汉文“铜子”一词的译音。自吐蕃赞普赤松德赞时期开始占领河陇地区至唐朝逐步收复河陇诸州，吐蕃统治河陇地区很长时间。河陇地区唐人虽然在吐蕃王朝统治下生活，但是仍然使用唐朝铜钱，在吐蕃辖区流通。因此“通仄”作为吐蕃的一种货币也就不足为奇了。因为唐朝宫廷盛行用黄金制作金币的习惯，而且大小形制与制钱相同。比如，开元通宝金

西藏地方货币，尤其是鎏金开元通宝的数量最多。唐朝宫廷还有以黄金制钱赏赐外人的习惯，唐朝和吐蕃乃是舅甥之邦，所以唐廷也会赏赐给吐蕃的来使。吐蕃使者又把黄金制钱带到吐蕃，所以藏文古籍就有了“通仄”为黄金所铸的记载。

唐朝虽以铜钱为正币，但是白银发挥着次要的货币职能，白银是大宗贸易的重要支付手段。吐蕃和唐朝之间的商业往来十分频繁，所以吐蕃深受唐朝用银制度的影响，白银也曾作为吐蕃的一种货币，不过不如黄金那么占主导地位罢了。

尽管如此，吐蕃毕竟是一个奴隶制王朝，由于境内各地经济发展极不平衡，所以某些地区仍残留着以物易物和使用其他种类的一般等价物的现象。再者，那时的经济并没有发展到使用固定形式的钱币的水平。虽然许多藏文史籍中记载吐蕃王室曾以金币作为馈赠之物，如《西藏王统记》有“王赐以金币五枚”的记载；《汉藏史集》有“携带一百枚金币……携带银币一百枚”等记载。但是这些金银铸币可能来自其他地区，并非吐蕃所铸，所以吐蕃王朝时期通行的是砂金。

唐会昌二年（842年）赞普达磨禁止青年人出家为僧，以增兵源；收回供养寺院的田庄、属民百姓，以增国税，故为僧人所弑。从此以后，王室内讧，边将混战，奴隶、平民先后在各地纷纷起义，吐蕃奴隶制政权灭亡，西藏进入了封建割据时期。但是诸蕃仍然和中原地区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常年贸易。

与西藏封建割据时期相对应的中原地区经历了晚唐、五代十国、北宋和南宋。从晚唐到南宋，正是白银日渐流行的时代。迄至宋代，藏汉贸易的规模日渐扩大，尤其是茶马互市。据《宋会要辑稿》记载，市马之处甚多。“凡市马之处：……陕西则秦、渭、泾、原、仪、环、庆、阶、文州、镇戎军；川陕则益，黎、戎、茂……皆置务遣官以主之。……又

有招马之处：秦、渭、阶、文州则有吐蕃”。又据《宋史·兵志·马政》记载：“须四尺二寸以上，乃市之。其（马）直银四十两，每高一寸，增银十两，有至六七十两者”。《宋会要辑稿·兵》载：“每蕃汉商人聚之五七十四至百匹，谓之一卷。”藏汉贸易规模之巨，由此可见一斑。《宋史·兵志·马政》记载：宋元丰年（1078~1085年）间，判官郭茂恂奏稿中有“臣闻顷时以茶易马，兼用金帛”的内容。熙宁五年（1072年），同管勾秦凤路经略机宜文字王韶的奏折中也说：“沿边州郡，惟秦凤一路与西番诸国连接，番中物货四流，而归于我者，岁不知几百千万，而商旅之利尽归民间。”^①“嘉佑以前，原、渭、德顺，凡三岁市马至万七千一百膝，秦州券马岁至万五千匹。”“乾道间，秦、川买马额岁万一千九百有奇：川司六千，秦司五千九百。……庆元初，合秦、川两司为万一千十有六，嘉泰末合两司为万二千九十四……”^②由此可见，藏汉贸易数额之大。

藏族商人以特产、马匹换得白银购回茶叶及其他货物运回藏区，获取利润，再将所剩银两带回藏区，采购使用。流入西藏的白银日多，久而久之也就成了西藏较为通用的一种货币。当然，在封建割据时期，西藏地区虽仍以黄金为主币，但已进入了金银并用的历史阶段。例如，《西藏王统记》中就载有古格王神喇嘛益西沃为弘扬佛法，曾遣人携带黄金前往印度迎请高僧。《米拉日巴传》和《汤东杰布传》也都有使用金银的记载。



二、使用中央政府赏赐的银两和钱币时期

元朝建立后，将西藏置于中央政府的统一管理之下，设宣政院专管西藏事务。宣政院设院使、同知、副使等官员，

院使握有宣政院实权，元朝时一直由尚书右丞相兼任。宣政院与中书省、枢密院、御史台平等，用人奏事不必经过中书省，直通皇帝。

西藏遇有变乱，则由中央命令宣政院使领军出征，或加给率兵讨伐的地方官员以宣政院使之衔，以便于行事；或者在当地成立行宣政院，别用官印，以“整治西番人民”。

此外，中央还在西藏设立“宣慰使司”或“宣慰司”，兼摄蒙古驻军者则名“宣慰司都元帅府”。宣慰司之下设宣抚司、安抚司、招讨司、万户府、千户所等。

为了便于交通而设立了驿站，西藏虽然山高路险，但也建立了许多驿站和兵站，最远的可达今日的阿里和拉达克。

元代发行可兑换白银的宝钞、交钞、银钞，以此作为社会上最主要的流通货币，与白银同时流通。《元史·食货·钞法》记载：“世祖中统元年，始造交钞，以丝为本，每银五十两易丝钞一千两……是年十月，又造中统元宝钞……每一贯同交钞一两，两贯同白银一两。”

元代虽屡更钞法，但终元之世，流行最广、使用最久者，只有中统和至元两钞。纸币单位或以文计，或以贯计，或以两计。文、贯乃铜钱单位，一千文为一贯；两为白银单位，以五十两为一锭。但是，不论纸币以什么为单位，均以白银兑换。例如，中统二年所发行的中统元宝交钞，在当时的谕告中就有“如有诸人赍元宝交钞，从便却行赴库倒换白银物货，即便依数支发，并不得停滞。”在《元典章制度·户部·钞法》中记载的中书省奏折中，也有“倒换金银惯例，课银每锭入库价钞一百二两五钱，出库价钞一百三两；白银每两入库价钞一两九钱五分，出库价钞二两；花银每两入库价钞二两，出库价钞二两五分”。出入库有五分的差额，作为制造纸钞的经费。

银钞比价虽有规定，并设平准库以调节银钞价格，以便



维持固定换算比例。但是因为政府发行过多，加之伪造成风，导致原规定的比例无法维持，最后人民对纸钞失去信心，所以白银的使用愈渐广泛。

元朝中央政府资助西藏地方政府赏赐西藏上层僧俗人士的白银数量极大。据《元史·世祖本纪》记载：“至元二十五年（1288年）冬十月庚申，乌思藏宣慰使软奴汪术尝赈其管内兵站饥户，桑哥请赏之，赐银二千五百两。”“（至元）二十九年（1292年）九月甲申，乌思藏宣慰司言：‘由必里公反后’站驿遂绝，民贫无可供亿。命给乌思藏五驿各马百、牛二百、羊五百，皆以银；军七百三十六户，户银百五十两。”“（至元）二十九年（1292年）十二月壬子，敕中书省用乌思藏站例，给合里、忽必二站马牛羊，凡为银九千五百两。”“（元贞）二年（1296年）秋七月辛未，以钞十一万八千锭治西番诸驿。”《元史·成宗本记》中也有记载：“大德元年（1297年）六月丙辰，赐诸王也里干等从者钞二万锭朵思麻一十三站贫民五千余锭。”《永乐大典站赤》记载：“延祐元年（1314年）四月三日，中书省奏给中统宝钞一万锭，赈济西番站赤。……省院公议，依例接济，又为在京钱物不敷，定拟二十八站，各给中统钞三百锭，总计八千四百锭，若或不足，就于宣政院所辖西番课程钱物内斟酌增给。”《元史·仁宗本纪》记载：“延祐元年（1314年）夏四月丁亥，西番诸驿贫乏，给钞万锭。”

元朝中央政府大量调入白银，不仅巩固了对西藏的统治，而且改变了西藏的货币制度，使西藏地区遵行中央政府颁行的货币制度。黄金在西藏地区渐渐退出货币流通领域，白银成了主要的流通货币。白银为称量货币，所以衡制在白银使用的过程中就成了至关重要的问题。

包括藏族在内的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知道度量衡对于治理国家的重要性。汉文古籍《论语》中就有“谨权量，审